

怀远县淝河镇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务办秘〔2024〕2 号）要求，结合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怀远县淝河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淝河镇新集街道淝河镇人民政府，电话：0552—8971001，邮编：2334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我镇充分运用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镇新

增主动公开信息 590 条。其中重点信息公布情况：政策文件 4 条，相关政策解读 3 条，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 14 条，财政专项资金 208 条，回应关切 15 条，监督保障 14 条。我镇持续做好经济领域、民生领域、政策解读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化基层政务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镇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0 件，无因依申请公开办理产生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信息保密管理。落实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和发布工作，每月按要求做好政务公开问题整改工作。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三审制度”。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明确审查的程序和责任，全面加强信息发布审核。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规范工作，我镇现行有效规范文件 0 件，废止失效文件 0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全面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专栏维护和政府网站建设，指定专人负责，梳理信息公开目录，加强平台内容维护与管理及时更新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回应关切等信息。

（五）监督保障

2023 年，我镇在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逐步完善政务公开信息更新机制，同时将政务公开工作做为面向社会、群众的重要窗口，坚持将惠民惠农补贴、乡村振兴等群众关心的

重点领域信息定期公开，切实加大推行我单位信息公开的力度。今年以来积极开展社会评议，认真收集、吸纳群众评议意见和建议，进一步规范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3年，我镇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结果，未出现信息公开不及时及公开涉密等原则性错误。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illegible]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栏目信息标题排版杂乱，未统一模板；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发布存在相对滞后的情况。

改进措施：一是规范信息公开的发布，突出政务信息公开重点统一模板，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相关部门的沟通与联系，提升信息发布的整体水平，让群众了解“一手”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

一是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尤其是群众关心、最想了解的重点信息要做到及时公开，着力公开危房改造，土地征迁等信息，每月持续发布惠民惠农等相关补贴政策，尽量减少问题反馈，做好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医疗救助等各类社会救助信息及时公开；二是建设淝河镇政务公开专区，梳理公开材料，拓宽群众了解渠道，方便群众线上查阅政府公开网、政务服务网等政府信息。